

第二节 林木资源

2001年~2002年，县林业局抽调技术干部10人，配合四川省林业勘察设计研究院开展林业二类调查、资料汇总、验收工作。调查结果显示，全县林业用地299 881.9公顷，其中有林地153 282.6公顷，无林地10 651.0公顷，疏林地1 349.0公顷，灌木林地131 377.6公顷，未成林造林地3 214.4公顷，苗圃地7.3公顷。有林地中，用材林206.5公顷，防护林15 259.3公顷，薪炭林111公顷，经济林372公顷。活立木总蓄积20 076 041立方米，其中：林分蓄积19 935 860立方米，疏林蓄积79 395立方米，散生木蓄积58 053立方米，四旁树蓄积2 733立方米。全县森林覆盖率为58.1%，比1986年森林资源二类调查时的17%增长了41.1个百分点。全县有木本植物615种，其中高大乔木有50系种，植物区系组成复杂，松科、柏科植物种族得以壮大，以松科、云冷杉属植物最盛，在森林演替过程中成为较稳定的森林树种、较为丰富的野生动物和中草药资源等，是森林资源的组成部分。

第三节 林政管理

1991年以来，林政管理工作进一步加强，全县生态环境及其森林资源得到有效保护。特别是全面实施天然林资源保护工程和退耕还林（草）工程后，狠抓了《森林法》、《森林法实施条例》、《四川省天然林保护条例》、《森林防火条例》等法律、法规和林业政策的宣传工作，依法查处各类破坏森林资源林政案件1 901起，刑事案件21起、治安案件23起，共查处木材2 175.9立方米，案件查处率达95%以上，为国家挽回直接经济损失63 269元。1991年~2005年，共出动宣传人员4 177人次，出动宣传车2 263台次，召集群众会议778余次，参会群众11万余人次，全县受教育面达95%。

第四节 营林护林

一、营林

1991年~2005年，全县造林4 662.75公顷，完成计划的100.8%，合格率100%，平均成活率87.3%，其中：人工植苗造林3 263.9公顷，人工直播1 398.85公顷，人工促进更新5 570公顷，飞播造林112 522公顷，封山育林11 795.7公顷。

为恢复县城后山的森林植被，1996年3月，全县各部门集中参加后山绿化造林工作，选择高山松为主要造林树种，采取营养袋育苗造林办法，完成绿化造林3公顷，栽种树苗7 000株。1991年~2005年，全县零星植树30余万株。

二、护林

1991年~2005年，乡城县针对气候异常干燥、风力大、火险等级高的情况，成立乡城县护林防火指挥部，由县人民政府常务副县长担任指挥长。林业部门充实调整各级护林防火机构。乡镇护林

指挥所12个，由各乡镇“一把手”担任领导，全县各乡镇护林指挥所成员84人。村级护林领导小组51个，成员120人。形成县、乡、村三级防火机构网络。在队伍建设中，建立以县林业局职工组成的专业扑火队1支和乡镇民兵组成的半专业扑火队4支。

表4-24 1991年~2005年全县育苗统计表

年份	完成新育苗 (公顷)	出圃苗木 (万株)	出圃合格率 (%)
1991	0.17	50	80
1992	1.02	306	80
1993	0.07	22	85
1994	0.27	80	85
1995	0.51	153	80
1996	0.47	50	85
1997	0.61	80	80
1998	2.10	10	85
1999	3.31	304	80
2000	5.00	440	85
2001	3.00	400	85
2002	3.00	600	85
2003	61.47	20	85
2004	0.60	40	80
2005	0.73	40	80

表4-25 扑火队伍建设情况表

单位	合计		专业扑火队伍				半专业扑火队伍		义务扑火队伍		专业、半专业队伍驻地
	队伍 (支)	人数 (人)	小计		其中: 新建		队伍 (支)	人数 (人)	队伍 (支)	人数 (人)	
			队伍 (支)	人数 (人)	队伍 (支)	人数 (人)					
林业局	1	50	—	—	—	—	—	—	—	—	桑披镇
热打乡	2	180	—	—	—	—	—	—	1	180	热打乡
白依乡	2	180	—	—	—	—	—	—	1	180	白依乡
然乌乡	2	180	—	—	—	—	4	160	1	180	然乌乡
洞松乡	2	180	—	—	—	—	—	—	1	180	洞松乡
桑披镇	1	180	1	50	—	—	1	40	1	180	桑披镇
尼斯乡	1	180	1	50	—	—	1	40	1	180	尼斯乡
水洼乡	1	180	—	—	—	—	1	40	1	180	水洼乡
正斗乡	1	180	—	—	—	—	1	40	1	180	正斗乡
定波乡	1	180	—	—	—	—	—	—	1	180	定波乡
沙贡乡	1	180	—	—	—	—	—	—	1	180	沙贡乡
青德乡	1	170	—	—	—	—	—	—	1	170	青德乡
青麦乡	1	180	—	—	—	—	—	—	1	180	青麦乡

经过多年建设，做到了组织、措施、物资三落实。到2005年，全县有直升机起降场1个，NERA卫星电话2部，电台12部，防火专用车2辆，防火物资储备库1个，发电机1台，灭火泵5台，防火工具（消防桶、消防铲等）1200件，组建了乡、村以上打火队17个，共计2360人。针对火灾多发生在边远毗邻县份地区和交界处结合部的情况，在全县普遍推行与毗邻县、区、乡的护林防火联防工作。保持了连续24年无森林火灾记录。

1991年~1992年，连续两年获四川省护林防火指挥部表彰“全省森林防火先进单位”；1993年，获四川省护林防火指挥部表彰“全省护林防火先进单位”；1994年，获四川省护林防火指挥部、四川省林业厅表彰“1994年度四川省森林防火先进单位”；1998年~2000年，连续三年获四川省护林防火指挥部、四川省林业厅表彰“四川省森林防火先进单位”。

第五节 退耕还林（草）

1999年10月，退耕还林（草）试点工程在乡城启动实施，为全县农业结构调整、农村经济发展、生态建设和林业发展带来发展机遇，全县12个乡镇将退耕还林（草）任务落实到户的7428个地块，完成退耕还林（草）867公顷，下发退耕还林（草）建卡卡片3298份，签订退耕还林（草）合同3298份，组织各类苗木143万株、种子132千克，下拨苗木补助费65万元。至2005年，完成造林2267公顷，完成计划的100%。

按国务院国发〔1989〕28号文件和省、州文件要求，自2003年开始，全县12个乡镇在调查核实的基础上，对所属林权进行核证，并核发了林权证书。到2005年，已完成了全县12个乡镇3140户的国有林权发证工作，涉及林地面积1866.7公顷，占应颁发面积的82.4%。

第六节 林果业

全县先后建起下坝、带顶通、黑达、茶通、521、边边哨等地的200余公顷果园。到2005年止，全县共建有各类果园108个，其中：国有13个，集体42个，个体53个，共计780余公顷，种植各类果树达46.9万株。

第七节 林产品开发与经销

1991年，采种153.5千克。木材采伐完成16000立方米，自销材完成13758立方米，统配材完成514立方米。全县林业产业总产值201万元，其中销售产值201万元。林果总产量899.7吨，其中：苹果328.3吨、核桃153.8吨。

1992年，木材采伐完成12383立方米，自销材完成12231立方米，统配材完成152立方米。全县林业产业总产值259万元，其中销售产值259万元。林果总产量865.4吨，其中：苹果328.3吨、梨